

金融市场学

王兆星 吴国祥 编著

中国金融出版社

责任编辑：毛春明

封面设计：孔维云

ISBN 7-5049-1543-2

9 787504 915436 >

ISBN 7-5049-1543-2
F·0138 定价：16.00元

金融市場學

王兆星 吳國祥 編著

F 8.22.9/w899

中國金融出版社

责任编辑：毛春明
封面设计：孔维云
责任校对：吕 莉
责任印制：王刚起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金融市场学/王兆星,吴国祥编著. —北京:中国金融出版社,1995.

11

ISBN 7-5049-1543-2

I . 金…

II . ①王… ②吴…

III . 金融市场: 市场学-电视大学-教材

IV . F830. 9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95) 第 20839 号

出版：中国金融出版社

发行：

社址：北京广安门外小红庙南里 3 号

邮编：100055

经销：新华书店

印刷：万全印刷厂

开本：350 毫米×1168 毫米 1/32

印张：10. 875

字数：291 千字

版次：1995 年 10 月第 1 版

印次：1995 年 10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1—20000

定价：16.00 元

编写说明

金融市场形成迄今已有数百年的历史。近一个世纪以来，它的发展更是令人眼花缭乱，其中有一点倍受世人瞩目，即金融市场的适度发展在许多国家经济起飞时期发挥了无法估量的巨大作用。经济发展离不开金融市场，对此，各国经济学家们已达成共识。

金融市场在旧中国曾经存在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以后的大部分时间又不复存在。改革开放使金融市场在短短十多年里又得到迅速恢复和长足发展，但由于时间的隔离，许多人对金融市场难免陌生。消除广大经济建设工作者对金融市场的这种陌生感，了解金融市场发达国家的经验和教训，减少或者尽量避免我国金融市场开拓和发展过程中可能要走的弯路，在中国经济起飞中发挥重要作用，无疑是经济理论工作者责无旁贷的任务。

本书是应中国人民银行干部教育部门之约，为成人学历教育编撰的试用教材。王兆星设计体系并编写第6—12章，第1—5章以及第13章由吴国祥编写，王兆星统稿。

本书由于是在较短的时间内完成的，尤其是我们自身水平的限制，缺点错误在所难免，恳请专家及广大读者斧正。

本书在编写过程中得到了中国人民银行总行冯锋同志的具体指导和热情支持；得到中国金融出版社邓瑞锁、毛春明同志的大力协助，他们曾仔细审阅全书并提出许多建设性意见，在此一并表示谢忱！

王兆星 吴国祥

1995年8月

目 录

第一章 总论	(1)
第一节 金融市场的要素构成	(1)
第二节 金融市场的形成与发展	(7)
第三节 金融市场的结构	(13)
第四节 金融市场的功能	(16)
第五节 金融市场的监督管理	(20)
第二章 金融市场主体(交易者)	(28)
第一节 金融市场主体之一——企业	(28)
第二节 金融市场主体之二——政府	(30)
第三节 金融市场主体之三——金融机构	(32)
第四节 金融市场主体之四——机构投资者	(35)
第五节 金融市场主体之五——家庭	(38)
第三章 金融市场客体(交易工具)	(40)
第一节 金融市场客体之一——货币头寸	(40)
第二节 金融市场客体之二——票据	(42)
第三节 金融市场客体之三——债券	(47)
第四节 金融市场客体之四——股票	(55)
第五节 金融市场客体之五——外汇	(63)
第四章 金融市场媒体(一)	(67)
第一节 货币经纪人	(68)
第二节 证券经纪人	(69)
第三节 证券承销人	(73)
第四节 外汇经纪人	(75)
第五章 金融市场媒体(二)	(77)

第一节	证券公司	(77)
第二节	证券交易所	(83)
第三节	投资银行	(91)
第四节	商人银行	(93)
第五节	其他金融机构	(95)
第六章	同业拆借市场	(99)
第一节	同业拆借市场的形成及发展	(99)
第二节	同业拆借市场的结构	(106)
第三节	同业拆借市场的运作	(109)
第四节	同业拆借市场的功能	(114)
第五节	同业拆借市场的管理	(116)
第六节	各国同业拆借市场的比较与借鉴	(118)
第七章	票据市场	(121)
第一节	商业票据市场	(121)
第二节	银行承兑汇票市场	(127)
第三节	可转让大额定期存单市场	(133)
第八章	债券市场	(141)
第一节	债券市场的形成及功能	(141)
第二节	债券的发行市场	(145)
第三节	债券的转让流通市场	(152)
第四节	政府债券市场	(161)
第五节	企业(公司)债券市场	(168)
第九章	股票市场	(171)
第一节	股票市场的结构与功能	(171)
第二节	股票的发行市场	(173)
第三节	股票的流通市场	(182)
第四节	股票市场的管理	(188)
第十章	股票、债券的转让价格与收益率	(216)
第一节	股票转让价格及主要影响因素	(216)

第二节	股票价格指数.....	(225)
第三节	债券转让价格及主要影响因素.....	(232)
第四节	债券收益率及其计算方式.....	(238)
第十一章	外汇市场.....	(243)
第一节	外汇市场的形成及功能.....	(243)
第二节	外汇市场的结构及运行机制.....	(247)
第三节	外汇市场的交易方式.....	(256)
第四节	外汇市场的管制.....	(275)
第十二章	金融期货市场.....	(282)
第一节	金融期货市场的形成及功能.....	(282)
第二节	金融期货市场构成要素与操作.....	(286)
第三节	外汇期货市场.....	(294)
第四节	利率期货市场.....	(297)
第五节	股票和股票指数期货交易市场.....	(301)
第十三章	世界金融市场的回顾与前瞻.....	(316)
第一节	金融市场发展回眸.....	(316)
第二节	世界金融市场发展的展望.....	(325)
第三节	世界金融市场发展对中国的启示.....	(331)

第一章 总 论

第一节 金融市场的要素构成

一、金融市场的定义

在现代经济条件下,如果要给金融市场一个通用的、具有广泛意义的概念,那就是金融商品买卖的场所。首先,所谓市场当然是买卖双方聚集交易的地方,但是随着世界经济的飞速发展,科技进步的日新月异,交易手段也日益现代化,许多交易活动可以在无形的市场借助科技手段瞬间完成,并不一定要有固定的空间和工作设施。场所的概念于是演绎成一个惯用的经济领域。其次,有市场必然就有买卖对象,金融市场的买卖对象粗略地说是金融商品。然而在市场经济发达国家,尤其是60年代以后,金融创新浪潮风起云涌,新的金融工具层出不穷,金融商品的内容十分广泛,不仅货币资金,包括银行存贷款、保险、信托、黄金、外汇、货币头寸、票据、债券、股票、金融期货、金融衍生商品等都是金融商品。如果将金融市场仅仅视为金融活动的载体,上述金融市场概念自然无可非议。问题在于,世界许多国家,包括我国在内,都把银行信贷、保险、信托与金融市场作为各自独立的领域进行监管。因此,金融市场应有一个较为具体的定义。

事实上,金融市场作为一个惯用的经济范畴,毕竟在长期发展中形成了一种概念模式或惯例。结合中国金融市场发展的现状,我们认为应给金融市场如下定义,即金融市场是办理各种票据、有价证券和外汇买卖,以及同业之间进行货币借贷的场所。

二、金融市场的要素构成

世界各国金融市场的发达程度尽管各不相同,但就市场本身的构成要素来说,都不外金融市场主体、金融市场客体、金融市场媒体

和金融市场价格四个要素。

(一) 金融市场主体

所谓金融市场主体,即金融市场的交易者。这些交易者或是资金的供给者,或是资金的需求者,或者以双重身份出现。这一时期的资金短缺者,过一时期可能成为资金盈余者,这样关系转换随时随地都在发生。对于金融市场来说,市场主体具有决定意义。一般来说,交易主体的多寡决定了金融市场规模的大小。而一个多样化的、交易量巨大的金融市场,是经济活跃和发达的重要条件。金融市场自身是否发达,除决定于社会生产力发展水平外,最重要的因素是该市场是否拥有足够的市场主体,是否拥有大量的和多样化的边际买主和边际卖主。金融市场主体越多,则金融市场的稍微变化,都能引起大量的交易对手介入,从而保持市场的繁荣与稳定。

金融市场主体不仅决定金融的规模大小,也造就了种类繁多的金融工具。繁多的金融市场交易者及其经常地、频繁地交易,势必使相互之间的竞争更加激烈,导致金融市场业务多样化,从而造就更多的金融工具和更新的金融交易方式。除此而外,金融市场主体的多寡及交易的频繁与否对金融市场的深度、广度和弹性也有影响。金融市场的深度、广度和弹性是发达的金融市场必须具备的特点。深度(depth)是指金融商品的开价同最后成交价之间的差额维持在很小的范围内;广度(breadth)是指交易者的内部组成复杂多样,从而使交易活动不致“一边倒”,“系统性风险”比较小;弹性(resiliency)则是指证券价格变动后能够迅速地复原。一个金融市场是否具备深度、广度和弹性,虽然还要取决于金融市场的组织程度,但一般来说,足够的金融市场主体及其相互间的竞争,是使市场具备这三个特征的先决条件。

(二) 金融市场客体

金融市场的客体是指金融市场的交易对象或交易的标的物,亦即通常所说的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最初又称信用工具。信用工具是表示债权、债务关系的

凭证，具有法律效力的契约。远在金融市场形成以前，信用工具便已产生。它是商业信用发展的必然产物。但是由于商业信用的局限性，这些信用工具只能存在于商品买卖双方，并不具有广泛的流动性。随着商品经济的进一步发展，在商业信用的基础上，又产生了银行信用和金融市场。银行信用和金融市场的产生与发展反过来又促进了商业信用的发展，使信用工具成为金融市场上的交易对象，激发了信用工具潜在的重要性。在现代金融市场上，信用工具虽然仍是主要的交易客体，但具有广泛流动性的还有反映股权或所有权关系的股票以及其他金融衍生商品，它们都是市场金融活动的工具，因而称之为金融工具。据美国学者戈德史密斯统计，在当代美国，金融工具中大约有 $\frac{3}{4}$ 是债权形式，大约 $\frac{1}{4}$ 为公司股权形式。

20世纪60年代以来，随着市场经济的深入发展，世界金融领域发生了巨大变化，出现了金融活动证券化和国际金融市场一体化趋势，使许多国家的金融活动主要是以金融工具买卖的形式进行，金融市场在一国经济中的重要性迅速提高。那么，这种趋势产生的理论根源何在呢？

首先，金融工具作为法律契约，一证在手，权利和义务便受法律保护，从而就使货币资金供求双方能从心理上获得高于信用贷款的安全保障，使货币资金盈余者更乐于投资，使货币资金短缺者的筹资活动得到鼓励。这样，不仅增加了金融市场主体，扩大了金融规模，也使金融工具的流动性进一步增强。

其次，金融工具既然是有价的证券、信用的凭证，随时可以流通转让，则由社会经济环境和债务人自身的经济实力所决定的清偿的可能性，便会从证券的市场价格上得到反映，因此，从一定意义上说，金融工具成为社会公众对经济变动和债务单位的财务进行监控的一种手段，也使金融工具持有者能在追求盈利和保障安全之间易于选择，金融工具的流通使这种选择的透明度增强。

再次，金融工具对其买进或持有者来说就是金融资产，而金融资产较真实资产(real assets)具有更高的流动性。有的金融资产正是因

为流动性高而成为货币或货币的替代物，从而导致金融市场成为现代市场经济条件下中央银行实施货币政策、调节货币供应量机制的重要组成部分。

基于上述原因，许多西方经济学家认为，金融工具的数量多少，是一国金融是否发达或经济发展水平高低的重要标志。戈德史密斯曾用金融相联比率（即全部金融资产总值与全部真实资产之比）这样一个指标，来衡量一国经济基础的强弱，认为这个比率越高，经济的金融基础也就越雄厚，经济发展的潜力也就越大。显而易见，这样的类比略嫌机械，大量的统计数据也说明并非如此绝对，但一般说来，金融工具品种和数量的增多，应是金融市场发达的表现，因而是有利于活跃经济和改善资源配置的。

在经济发达国家，金融工具为数众多，为了分析方便，需要加以分类。

1. 按权利的标的物，可分为票据和证券。前者表现持有者的权利是转化为对货币的索取权，如汇票、本票、支票；后者则表明一种投资的事实，体现投资者的权利，如股票和债券。

需要特别说明的是，在本书中，我们频繁使用票据和证券两个概念，那么它们之间有什么区别与联系呢？

从法律上讲，所谓证券，是个相当广泛的概念，一般是指反映某种法律行为的书面文件或证书。它又有证据证券、所有权证券及有价证券之分。证据证券只是单纯证明事实的文件。所有权证券则是认定持证人是某种权利的合法拥有者，如存单和定期存折。有价证券则是某种权利的化身，所有人有权取得一定收入（有价）。要行使该项权利必须拥有该证券，要转移（如出卖）该项权利也必须拥有该证券。上述票据和证券都可归类为有价证券。

在一些西方发达国家，又将有价证券细分为商品证券、货币证券和资本证券。商品证券是将某种物质资料转化为有价证券，如提单、运货单据等。所谓货币证券，是把商品行为转化为对货币的索取权的有价证券，如汇票、本票、支票等。资本证券则是表明投资的事实，即

把投资者的权利转化为有价证券，如股票、公司债券等。由于货币证券和资本证券最为重要，因而被称为金融市场的两个主要家族。

我国使用的概念与西方国家不尽相同，有票据与证券之分，这大概相当于货币证券和资本证券。在西方国家的商法上，有时也将货币证券叫做有价证券，但在日常生活中所说的有价证券或证券，则多指资本证券。这些在以后几章的研究中还要涉及。

2. 按索取权的性质，可分为股权证券（股票）和债权证券（债券）。前者以股东的身份出现，所索取的是股息和红利；后者则以债权人的身份出现，索取的只是本金与利息（或债务人提供的某种劳务）。

3. 按发行者的身份，债权证券又可分为政府债券、企业债券（或公司债券）和金融债券。

4. 按发行期的长短，可分为短期的（1年以内）、中长期的（1年以上）和永久性的（如股票）。

5. 按发行者的资信，证券又可划分为若干等级。如美国穆迪投资服务公司和标准——普尔公司根据各大公司历史上的财务和清偿状况划分了债券的级别，在美国甚至国际金融市场上都极受重视。穆迪级别为：Aaa, Aa, A; Baa, Ba, B; Caa, Ca, C。标准——普尔级别为：AAA, AA, A; BBB, BB, B; CCC, CC, C; DDD, DD, D。

此外，还可以按流动性的高低、交易费用的大小、抵押品的有无以及市场竞争条件的优劣等作多种划分。但最有意义的，则是按其品种划分为：票据、债券和股票。

不同的金融工具将在不同的市场上为不同的交易者服务。如债券市场主要交易的是各种债券，债券于是就成为债券市场的金融工具。同理，外汇成为外汇市场主要的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之间的种种差别，概括起来就是三个方面的不同：流动性、风险性和收益性。三者之间是有矛盾的。流动性高的工具，收益一般来说比较低；风险性较高的工具，其收益性也就比较高。金融市场主体便要在这三者之间进行选择，以寻求最有利于自己的组合。但不同的交易者对流动性、风险性和收益性的评估与偏好又是千差万

别的，而且会随着国民经济状况、家庭收支、生活习惯、个人心理、消费行为等因素的影响而发生变化。由此可见，只有较多的金融工具才能给更多的交易者提供选择机会。金融市场主体与金融市场客体之间是互相促进、相辅相成的。

(三)金融市场媒体

金融市场媒体是指那些在金融市场上充当交易媒介，从事交易或促使交易完成的机构或个人。金融市场媒体同金融市场主体一样，都是金融市场的参与者，因而在金融场上的某些作用是相同的。

金融市场媒体与金融市场主体之间有着重要区别。首先，金融市场媒体(包括中介机构和经纪人)参与金融市场活动，并非真正意义上的货币资金供给者或需求者，而是要赚取佣金，以金融市场中介活动为业。其次，就原始动机而言，金融市场媒体在市场上是以投机者而非投资者的身份进行金融交易。当然，投资与投机之间有时是很难截然区分的。原始动机可能不一样，但有时又会相互转化，原来想投资的可能事实上成为投机，原来投机的也可能转变为投资。本书将金融市场主体与金融市场媒体分开论述，正是着眼于二者的上述区别。

金融市场媒体又可分为两类：一类是金融市场商人，如货币经纪人、证券经纪人、证券承销人、外汇经纪人等。另一类则是机构媒体或组织媒体，如证券公司、商人银行、其他金融机构等。由于两类金融市场媒体在开业条件、权利与义务、活动范围、客观作用等方面有诸多不同，故在本书也分章论述。

(四)金融市场价格

金融市场的价格是金融市场的基本构成要素之一。由于金融商品的交易价格同交易者的实际收益密切相关，自然倍受关注。但不同的金融工具由于具有不同的价格，并受众多的因素影响，使金融市场变得更加复杂。

金融市场四要素之间是紧密联系、互相促进、相互影响的。其中金融市场主体与金融市场客体是最基本的要素，只要有这两个要素存在，金融市场便会展开；而金融市场媒体与金融市场价格则是自然

产生的或必然伴随的，只有这两个要素的存在，金融市场才更发达、更高级。

第二节 金融市场的形成与发展

一、金融市场的形成

一般说来，金融市场的形成应以存在最基本的要素构成为标志，也就是说，必须有金融市场的主体与金融市场的客体以及实际的交易活动为要件。虽然至今无人能确定金融市场产生的准确年代，但据推算，金融市场首先形成于 17 世纪初的欧洲大陆。

早在古罗马时代，地中海沿岸的贸易活动就已有相当规模，并开始使用各种票据结算，汇票便是这一时期意大利人的一个发明。13 到 14 世纪，欧洲大陆出现了许多商品集散地和贸易交易所，这成为证券交易所的前身。这种经济贸易形势的继续发展，不仅使资本主义生产方式在欧洲萌芽，而且引发了第一次工业革命（1540—1640 年），而与工业革命相伴的金融革命，无疑是金融市场产生的历史动因。

在任何一个生产力发展已超越糊口水平的社会，无论是政府部门、企业还是个人，其收入和支出都不可能随时随地恰巧相等。一类单位的收入可能大于支出，称之为资金盈余单位；一类单位的支出可能大于收入，称之为资金短缺单位。在商品经济较发展的情况下，资金盈余单位要寻求场所投资，以此来增加资本收入；资金短缺单位则要设法筹资，投资和筹资的沟通，商品经济选择了信用形式，产生了金融。

欧洲经济贸易的飞速发展，扩大了商品经济对金融的内在需求，从而便引起金融自身的革命。首先是银行业的变革。14 世纪与 15 世纪之交，是银行产生的年代，标志着金融关系发生了根本的变化。1397 年成立的梅迪西银行和 1407 年成立于热那亚的圣乔治银行，成为新式银行的先河。此后，欧洲大陆尤其是西欧各国的银行业迅速

发展。但由于仍处初创时期，银行倒闭时有发生，频频诱发金融危机，从而也孕育了新的金融革命：债券与股票的产生与流通。正如美国学者金德尔伯戈所说：“（英国）金融革命的实质就在于国债的偿付”。其结果“在于资本市场的扩大使政府债务具有流动性”。

16世纪初，当资本主义还处在原始积累时期，西欧出现了证券交易活动。比利时的安特卫普和法国的里昂被认为是出现证券交易活动最早的地区。1608年，荷兰建立了世界上最早的证券交易所即阿姆斯特丹证券交易所，随后，于1611年建成阿姆斯特丹证券交易所大厦，这也被认为是世界上最早的证券交易所大厦，标志金融市场已经形成。

这里有一个事实不容忽视，即金融市场是在银行迅速发展的条件下产生的。也许有人会问，难道新式的银行业不能充分满足商品经济深入发展的要求？原因除了第一节我们业已指出的金融工具的天生优点外，似乎还有以下几点：

第一，社会经济行为主体对金融的需求是多种多样的。

第二，不容否认，即使是发达的银行信用自身，也有许多难以克服的缺点。而这些缺点正好可以通过金融市场予以圆满解决或弥补。

第三，金融市场更能适合社会大众对安全性、流动性和盈利性的多元性选择。这一点，即使是发达的银行信用也是难以具备的。当然，我们也不能因此而否认金融机构与银行业之间的互相促进和共同发展。

二、金融市场的发展

金融市场从形成迄今，大约已有400年的历史，但其真正快速发展时期，则是最近五六十年。

从17世纪英国崛起至第一次世界大战以前，英国是世界最大的殖民者，国际贸易与国际金融中心开始向伦敦转移，英国证券交易市场随之发展起来。证券市场的发展通常有两个源流，一个是股份公司制度的成长与发育，一个是财政上的公债制度。在当时的英国，这两者已逐渐合而为一了。

英国最早的股份公司，是设立于 1600 年的东印度公司。该公司从事航海业，由出资者出资入股，在每一次航海归来，进行清算。随后，又相继设立了许多专利公司，股票也便流通起来。1773 年在伦敦新乔纳森咖啡馆正式成立了英国第一家证券交易所，它是伦敦证券交易所的前身。在此期间，还发行了短期公债，交易也很盛行，并且成为证券交易所的主要交易对象，因为当时股份公司为数不多，因而股票交易的数量较少。

18 世纪 60 年代，英国兴起了产业革命，并陆续波及欧洲大陆的其他国家，直到 19 世纪，产业革命在世界范围内基本完成。产业革命使机器生产代替手工业生产，大大提高了生产的社会化程度，欧美各国为了确立其产业资本，竞相在伦敦发行公债。英国国内也掀起了一个设立股份公司的高潮，从而使英国证券市场上的股票交易和债券交易都有了相当的规模。

与此同时，世界各主要资本主义国家也都或先或后发展了各自的证券市场。德国证券市场的历史可以追溯到 16 世纪。早在 1585 年，法兰克福证券交易所就已经成立，但当时主要是供票据经纪人和硬币交换商定期开会用，并未一开始就经营证券。直到 1790 年，该交易所才经营部分债券。德国工业革命以后，以铁路发展为动力的各种产业相继兴起，柏林成为德国证券市场的中心。为了同英国资本主义相对抗，发展股份经济作为国家政策被强行采用，致使私人企业纷纷改组为股份公司，股票市场随之壮大起来。然而，德国的股票基本上都是通过银行认购，在动员更多的交易者进入市场方面存在局限性，从而与其他国家的证券市场大不相同。

美国的产业资本是在从英国引进生产技术及生产设备的基础上形成的，同德国一样，美国也积极利用股份公司制度。早在 1725 年，美国纽约证券交易所就已经设立，当时主要从事小麦、烟草等商品交易，只从事少量的证券买卖。到了 18 世纪末，美国证券市场才进入急剧发展时期。当时适逢美国独立战争，发行了巨额国债，为了买卖这些国债，在美国东北各州分别成立了证券交易所。随后，各种股票也